

附件2:

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(2021年度)

填报单位: 普法办

金额单位: 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普法经费	实施(主管)单位	石家庄市司法局	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
	预算数:	257	到位数:	257	执行数:	257	100%
	其中: 财政资金	257	其中: 财政资金	257	其中: 财政资金	257	
	其他		其他		其他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具体完成情况			总体完成率	
	用于我市第八个五年规划(2021—2025年)法治宣传教育		用于我市第八个五年规划(2021—2025年)法治宣传教育			100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自评得分	
	产出指标(40)	数量指标	民法典宣传	93个市直部门和21个县(市、区)。		5	
			开展主题宣传活动	8个		8	
			印制发放宣传资料	30000册		4	
			建设和改造提升普法阵地	3个		3	
			开展媒体宣传	5个		5	
			打造法治文化公园示范点	1个		3	
			建设市级普法融媒体中心	1个		2	
			八五普法专题宣传	1个		5	
			开展普法讲师团巡回讲座	100场		5	
			时效指标	年内按上级要求完成法治宣传教育任务		1	
	成本指标	在预算范围内完成任务		1			
	预算执行率指标(10分)	预算执行率	预算在年度结束时完成法治宣传教育任务		257万	10	
	效益指标(40)	社会效益指标	进行普法考核; 组织主题宣传活动; 宣传资料印刷发放		0.95	38	
满意度指标(10分)	满意度指标	工作成绩情况		0.9	9		
总分						97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(一) 主要问题: 项目资金投入较慢。 (二) 改进措施: 加强规划投入, 并按时投入, 确保实效。						

填报人: 李少杰

联系电话: 86262091